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  
**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 万套汽车零配件项目**  
**先行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2 月 9 日，建设单位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根据《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 万套汽车零配件项目先行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查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系通过整体租用德清县万春包装有限公司的工业厂房来实施生产，设计年生产能力为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 万套汽车零配件，由于出租方厂房改造等现实因素，项目于 2024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7 月完成了仿真丝编织布生产相关的建设内容并投入生产（原环评审批的以人造丝或涤纶为原料通过加弹机假捻变形加工变成加弹丝的加弹工艺未实施、直接采购成品加弹丝，相关的设备设施也未进厂，在后期自身技术条件允许后进行建设与投产），汽车零配件生产相关的建设内容留待后期自身技术条件允许后进行建设与投产。据此，本次环保验收的范围为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 万套汽车零配件项目中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项目实际已建成并投产的部分、不涉及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项目未建设与投产的部分以及未建设与投产的年产 890 万套汽车零配件项目，属于先行性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委托湖州南太湖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 万套汽车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4 月，项目通过了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审批，审批文号：湖德环建〔2020〕37 号，2020 年 7 月，根据相关环保要求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30521MA2B46YH4R001P。项目于 2024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7 月完成了仿真丝编织布生产相关的建设内容并投入生产，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项目实际已建成并投产的部分。

在此基础上，耀江公司于2024年8月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

2024年10月22日，建设单位决定着手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根据验收自查结果于2024年10月25日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方案，2024年11月8日至2024年11月9日委托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2024年12月3日，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形成了验收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正常，生产工况负荷大于75%，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负荷要求。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万元，占总投资的2.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阶段性验收范围为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800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中年产800万米仿真丝编织布项目实际已建成并投产部分的主体工程、依托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不涉及年产800万米仿真丝编织布项目未建设与投产的部分以及未建设与投产的年产89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与原环评文件进行对照，本项目实际运营过程的变动情况主要体现在其原辅材料消耗、污染源种类和生产布局等3个方面，具体为：①因自身技术条件限制，原环评审批仿真丝编织布生产的加弹工艺未实施、直接采购成品加弹丝，因此，人造丝、涤纱的用量大幅减少并新增加弹丝作为生产原料，且未产生加弹废气等与之直接相关的污染源，在发生该变动后，未造成项目仿真丝编织布产品品种、设计产能和燃料消耗等变化，未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不增加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相应污染物排放量、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也不涉及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等其他重大变动的情形；②为进一步便于生产工序运行和管理，同时考虑因自身技术条件限制而造成汽车零部件生产相关的建设内容未建设与投产的实际情况，将原设计1#车间和2#车间作为仿真丝编织布生产车间、3#车间和4#车间作为汽车零部件生产车间调整为1#车间、3#车间和4#车间作为仿真丝编织布生产车间、2#车间预留为汽车零部件生产车间，将原设计布置位于厂区东侧的危险废物仓库调整为布置在厂区西侧污水站旁。

根据分析并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实际运营过程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入德清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排放；生产废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排放，定期添加运行过程中的损耗量。

#### （二）噪声

本项目实际运营过程的噪声主要为剑杆织机、喷水织机等设备设施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具体降噪措施如下：生产车间合理布局；生产时关闭门窗并保持车间基本封闭；选用性能良好的低噪声设备；平时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加强工人生产操作管理，减少或降低人为噪声产生、加装减震垫。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丝线、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废油委托资质单位（浙江绿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后妥善处置，污泥委托资质单位（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收集后妥善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委托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编号：天亿检测（2024）检 766 号）。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正常，生产工况负荷大于 75%，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负荷要求。

####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污染因子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要求。

## （2）噪声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侧、南侧、北侧昼、夜间噪声排放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厂界西侧昼、夜间噪声排放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

##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丝线、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废油委托资质单位（浙江绿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后妥善处置，污泥委托资质单位（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收集后妥善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各类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排入自然环境，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指标的主要污染物为COD<sub>Cr</sub>、NH<sub>3</sub>-N、颗粒物、VOCs，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和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原环评审批仿真丝编织布生产的加弹工艺未实施、直接采购成品加弹丝，相关的设备设施也未进厂，汽车零配件生产相关的建设内容也未建设与投产，因此，目前实际运营过程无废气产生，也即无颗粒物和VOCs产生和排放。COD<sub>Cr</sub>、NH<sub>3</sub>-N其排放总量均在环评承诺备案的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废水、噪声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控制要求。

## 六、存在的问题、整改要求及建议

（1）进一步做好废水规范化排放口和标识标牌建设，补充环境管理程序以及操作规程。

（2）根据排污许可制度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单位对废水、噪声进行监测。

（4）加强生产管理，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

## 七、验收结论

对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

令第 682 号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相关规定，按照《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内容等要求，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意见内容中的环境保护措施要求。经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标，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验收工作组同意“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通过先行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八、后续要求和建议

- (1) 运行过程中应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2) 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 (3) 做好环境保护相关台账管理工作，落实长效机制。

####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9 日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

年产800万米仿真丝编织布、890万套汽车零配件项目先行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夏云江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	13706539599	330521197001023819	建设单位
方国平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	15958013898	330127196610031912	建设单位
郑荣华	德清耀江纺织有限公司	15068792859	330127197306152415	建设单位
戴以峰	湖州天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362008968	33050119901201815	检测单位

